

雲林縣古坑鄉公所 公園場地借用申請表

110.07 版

申請地點		☐ 綠色隧道公園中央草皮 ☐ 綠色隧道公園北端三角草皮 ☐ 228 紀念公園草皮 ☐ 中山公園 ☐ 古坑河濱運動公園 ☐ 荷苞山桐花公園樂活廣場	
申請單位		負責人	
活動時間		申請時間	
年 月 日 時 分至 時 分止		年 月 日	
聯絡地址		聯絡電話 電 (公司) 話 (傳真) 行動電話:	
活動事由			
請勾選「活動內容」			
☐ 1、有架設舞台及音響設備。(註：須自備發電機，不提供用電) ☐ 2、設有攤位計____攤，並以 ☐ 餐(禮)卷 ☐ 其它____方式為交易。(禁止營利行為) ☐ 3、活動期間內，備有美食餐點供食用。 (禁止使用明火或現場油炸等行為，以確保草皮之維護不易及環境衛生安全) ☐ 4、場地垃圾清理方式：由借用單位自行清理場地垃圾並載除。 ☐ 5、有「交通管制」措施，時間自__時__分至__時__分止，共計__時__分。(請自行函文至「雲林縣警察局斗南分局」申請協助) ☐ 6、其他____。			
借用規定說明 (請務必勾選，以示知照)			
☐ 1、請遵守「雲林縣古坑鄉公所 公園場地借用管理辦法」規定及相關規範使用。 ☐ 2、本場所不提供用電，請自備發電機具，並嚴禁「用火」行為及草皮內禁止任何車輛駛入破壞行為；違反者，願意由 公所沒入全額保證金為理賠責任。 ☐ 3、借用單位應遵守 (1)依所申請計畫項目執行，不得違反或逾越核准項目情事。 (2)不得有營利行為。 經查確實違反前項規定者，本所得立即終止借用場地使用權，沒入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，並依法究辦。 ☐ 4、請於活動日 7 日前繳納場地使用費及保證金費用、3 日前確認相關細節事宜。 以匯款方式者，請先來電告知及確認。 ☐ 5、古坑綠色市集預計封路時間為上午 9：30 分起至 18:30 時止，請配合封路管制時間。			
現場聯絡人	本所管理單位--公園路燈管理所 05-5826320 轉 150。 現場管理員—張元豐 先生(電話：0932-690740)		
附繳文件	本申請表必須與文併送 ☐ 其他：		
申請單位及負責人	(簽章處)		